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114 學年甲組、乙組指定項目甄試「筆試」時程表與應試注意事項】

一、本系甲組、乙組共同舉辦筆試，該項目佔甄選總成績 10%，考生須全程參與，未全程參與者不予錄取。

二、甄試日期：114 年 5 月 17 日(星期六)，時程表如下：

時間	事項	地點
13:00~	考生報到/試場查詢	工程四館 1F 報到區 2F、3F 試場 B1 休息區(合勤廳)
13:40	試場清場	
13:50	筆試預備鈴響(考生進場)	
14:10	考生報到/進場截止	
14:00~15:00	筆試	
15:00~	筆試結束/場復	

三、筆試說明：

1. 本次考試之題型為選擇題，請一律於答案卡上畫記作答。
2. 考生須自備 **2B 鉛筆、橡皮擦**，可視需求攜帶削鉛筆器，除前述文具之外，**其餘個人物品及用具(包含計算機、算盤...等)皆不可攜至座位，否則予以記錄違規(試場違規相關規定請參閱本系【筆試考場注意事項】)**。
3. **試題範圍：依高中數學科目所涵蓋之主題加以延伸設計，為求適性揚才、篩選適合修讀資工領域之學生，考題或具一定鑑別度及挑戰性。**

四、陪考人員須知：

1. 前來陪考之家長及其他親友等，請配合前往休息區(工程四館 B1合勤廳)等候，請勿於考場周圍逗留。
2. 目前疫情趨緩，當天請斟酌是否配戴口罩；如身體不適者請酌情是否到場陪考。
3. 若因特殊情形、須陪考人員陪同前往試場之考生，**請於甄試前一日中午 12:00 前洽詢本系試務聯絡人(聯絡方式詳見第八項)並提出登記**。經登記特殊情形之考生陪考人員以 1 人為限，可在筆試開放進場時、筆試結束後於試場門外接送考生；筆試進行中，該陪考人員仍須前往休息區等候、不可於試場周圍逗留。

五、重要注意事項：

1. 甄試當日將於**工程四館入口處(西側大門)**設置報到區，**13:00 起開始辦理報到程序**；因應考考生人數較多，建議提早前來完成報到程序、以免影響應試權益。
2. **為維護全體考生健康，甄試當日建請考生斟酌自備/配戴口罩**，並請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如有身體不適者，請務必全程配戴口罩並勤消毒。**
3. 於考試過程中、監試人員進行查核身分時，敬請配合暫時取下口罩以核對相貌身份。
4. **完成報到程序的考生可先在校園內開放空間等待或前往確認試場位置，並請配合於 13:40 清場時離開試場；待 13:50 預備鈴響後，考生始可進入試場準備應試。**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114 學年甲組、乙組指定項目甄試「筆試」時程表與應試注意事項】

六、若甄試當日為自行開車前來者，請逕洽問報到處工作人員領取停車券；停車券僅供一次進出免費，每位有報到之考生限領一份，數量有限、發完為止。

七、本校提供經濟不利考生參加大學甄試補助，詳情請參閱：

<https://exam.nycu.edu.tw/flip2/>

八、本系試務聯絡人：行政專員陳姿陵，TEL：03-5712121 轉分機 56606；

E-mail：lynnechen99@cs.nycu.edu.tw

筆試規則重點摘要 (詳參本系【筆試考場注意事項】)

1. 入場應試時須攜帶有效之身分證正本(需載有身分證字號及相片)，以備查驗。
2. 考生入場後，除身分證件及應試用文具(2B 鉛筆、削鉛筆器、橡皮擦)外，其他物品均應立即放置於試場內之臨時置物區。
3. 試場內不得攜帶電子產品(如電子計算器、電子呼叫器、手機、PDA、電子字典等具有通訊、記憶計算等功能或其他有礙試場安寧、妨害考試公平性之各類物品入座；計時器之鬧鈴功能(或有響鈴功能之手錶)須關閉。違者將依本校考生須知的筆試相關規定處理。
4. 預備鈴響時至考試開始鈴響前，請雙手離開桌面，不得翻閱試題本，並不得書寫、畫記、作答。請坐在自己的位置上安靜等候、不得與他人交談。違者將登記並送相關委員會評估扣減分數。
5. 考試開始鈴響時，考生即可開始作答；考試結束鈴響畢，請立即停止作答。
6. 筆試開始 10 分鐘後不得入場，不可提前交卷。考生入場應試後、於筆試時間結束前不得離場。考試過程中，考生因病或因故（如廁等）須暫時離座者，須經監試人員同意及陪同下，始准離座。考生經治療或處理後，如筆試時間尚未結束，仍可繼續應試，但不得要求延長時間或補考。
7. 答案卡限用 2B 鉛筆畫記作答，請考生自備 2B 鉛筆、橡皮擦及削鉛筆器(視情形攜帶)。
8. 試場分配表將於 5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前公告於本系網頁學士班入學資訊處。
9. 本筆試規則依據本校考生須知「肆、筆試注意事項」編訂，詳參[本校教務處綜合組【114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考生須知】](#)。